

证券代码：837920

证券简称：盛本智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009 号创新大楼 11 层大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不涉及网络投票，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5 日 10:00:00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920	盛本智能	2026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吴兆刘、应鸿敏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审议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	√
2	审议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	√
3	审议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4	审议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	√
5	审议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	√
6	审议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7	审议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√
8	审议《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9	审议《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：详见已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议案 2：详见已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议案 7：详见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议案 8：详见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议案 9 详见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梁霞

联系电话：021-61138268

联系邮箱：liangxia@basewin.com

联系地址：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

邮编：20023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、交通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盛本智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盛本智能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